

#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

##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總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7 年 1 月 22 日(星期一)中午 12 時 10 分

地點：行政大樓 7 樓行政會議廳

主持人：閻總務長瑞彥

記錄：陳信宇

出席人員：邱教務長繼智、楊中心主任進雄、王中心主任亦凡【許台澄(代)】、李主任昭慶、尹主任敏芳、洪主任文平、華主任英俐、夏主任德威【劉碧芬(代)】、葉主任清江【許慶文(代)】、簡中心主任士捷【許展嘉(代)】、張院長世佳【古綺靚(代)】、楊所長東育、葉主任明貴、張代理主任世佳【古綺靚(代)】、林主任維珩、林主任玫君【潘怡靜(代)】、郭主任俊賢【劉建明(代)】、黃院長國珍、陳主任潔瑩【余淑蓮(代)】、陳主任春富、劉組長碧芬、陳組長信宇、孫組長秀蘭、王組長川銘、王組長有康、江組長志雄、陳組長莉玲、沈專員慧敏、張專員碗屏、吳世忠先生、林月記先生、李詩浩同學、邱鈞評同學、陳敬同學【郭元琪(代)】

甲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主席致詞：

1. 新年度開始，各單位的採購請能及早規劃，以避免過去都集中在年底，且會造成預算執行率偏低現象。
2. 除總務處就全校的建物、機電等公共區域作檢查外，各場館的管理單位也請依規定作自動檢查，相關資料存檔備查，以維護學校師生安全。
3. 台北與桃園校區的停管系統，下學期起採車牌辨識系統，請各單位有請外賓時，須提前一天通知車牌號碼，以便利建檔和管理。兼任老師亦請依規定停車，約三四月時會建置完成。

二、總務處工作報告(請參閱書面資料。)

三、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總務會議執行情形如下所示：

(一)圖書館提臨時動議：

六藝樓 311 閱覽室在學期中開放時間是每日 8:30~23:00，常有校外人

士進入，該閱覽室位於治安死角，安全可虞；希望能更換教室。

決議及執行情形：

校內各處都裝設有監視器，保全也會巡邏，內部的監控則由貴館負責，人員進出都有刷卡管制，如有損壞請依程序報修。若需要更換地點，則非本會議可處理，請能主動協調相關單位再上簽請示。

(二) 資研所提臨時動議：

學校要如何處理學生滯留過夜的問題？

決議及執行情形：

1. 本校門禁管理要點第三點規定，本校進行時間管制時段為：濟南路大門口晚間 23 時關閉、隔日上午 6 時開放；承曦樓晚間 23 時關閉、隔日上午 7 時開放，門禁時間本校教職員生進入校園，改走大門旁無障礙坡道側門，經核對身份並登記後始准進入，非本校人員除經本校有關單位具文或電話同意外，不得進入。教職員工生等相關人員，因業務、研究及課業需求者，於管制時間需留守時，應事先通報值勤人員。
2. 部分研究所學生未依程序完成留校通報，即於門禁時間內滯留研究室過夜，若因此招致人身危險、本校財物（包含能資源）耗損、失竊，應由該行為人負責及賠償校方損失，為防範於未然，敬請各系所主管責成研究生務必遵守本校門禁管理規定，違者由系所依校規或相關規則核處。
3. 本校學生因特殊原因或社團活動專簽核准留校時間，原則以夜間 23 時為限，並不得留滯社團辦公室或校內館場過夜，違者請教學單位、學務處依校規核處。本處訂有「門禁管理要點」及「研究生門禁時段留校申請表」，請各單位遵行。

本次會議建議：有關留校申請表建議採用各年制學生皆適用的版本為宜。

乙、討論事項：

提案一：

提案單位:軍訓室

|     |  |
|-----|--|
| 案 由 | 本校各樓頂安全門警報系統均無連線警衛室，有維安之虞，提請檢修。  |
| 說 明 | 學生反映承曦樓頂樓安全門誤開導致警鈴大作，經通報後才處理解除鈴聲，經查全校各樓頂安全門警報系統均無連線警衛室，若有狀況恐致無法及時處理，有維安之虞。 |
| 辦 法 | 依 106 年 12 月 26 日校園安全待改進事項分辦表，請檢修警報系統連線警衛室，以維安全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附 件 | 106 年 12 月 26 日校園安全待改進事項分辦表。   |

回覆內容:

營繕組: 本校各棟大樓頂樓安全門均設置警報器並連線至警衛室，惟近來不明原因發生斷線情形，已請廠商查線處理。

丙、臨時動議：

一、國際商務系提：五育樓 2 樓有老鼠出沒，建議總務處協助處理。

決議：因五育樓各樓層含 B1 疑似有老鼠出沒，請總務處事務組、經營組共同處理後續環境消毒等事宜，目前已排定於 107 年 2 月 13 日起，進行為期 3 個月投藥消毒工作。

散 會（下午 1 時 15 分）